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32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1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5)。经与有关方论证和协商,上述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7),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8日起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3月25日、2016年4月1日、2016年4月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6-028、临2016-030、临2016-031)。

现就本次重组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初步确定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可能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具体交易方式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标的资产所属行业类型初步确定为融资租赁行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

(一)公司目前正与有关各方就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尚未签订正式重组协议。

(二)公司已经完成了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但尚未签署独立财务顾问协议,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已经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有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三)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截至目前,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等具体事项。中介机构相关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目前尚未完成。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6年4月1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正式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63　　股票简称:皖维高新　　编号:临2016-018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于2016年4月14日在公司东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要求,本公司编制了截止2015年12月31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本报告包含两项前次募集资金项目: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91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9.16元,募集资金净额88920.4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蒙维科技10万吨/年聚乙烯醇项目(一期5万吨),广维化工5万吨/年生物质制聚乙烯醇项目,2万吨/年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项目。截止201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26号)文核准,公司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25,781,41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普通股22,260,000股,募集配套资金净额122,498,4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6年3月27日,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2290号),认为本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曾于2015年8月2日编制了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据此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专字[2015]3144号)。本次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仅将公司2015年8月2日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相关内容和效益数据更新至2015年12月31日,报告其他内容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2015年8月2日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据此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专字[2015]3144号)的全文已于2015年8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上网公告附件

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2290号)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临2016-013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公告本集团2016年3月的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未经审计)如下:

项目	权益比例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元)		
		本月	上年同期	增/减
成渝高速	100%	83,344,305	85,048,774	-2.00%
成雅高速	100%	78,420,765	71,709,628	9.36%
成仁高速	100%	68,876,145	63,336,529	8.75%
成乐高速	100%	43,799,977	40,334,589	8.59%
城北出口高速(含青龙场立交桥)	60%	7,770,309	7,963,876	-2.43%
合计	—	282,211,501	268,393,396	5.15%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通行费收入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完成通行费收入的数据拆分、确认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通行费收入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须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本公告之通行费收入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请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16-014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5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及时间:2016年5月31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四楼42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31日

至2016年5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境内外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的议案	√
6	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6年度国内审计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6年度国际审计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31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cygs.com发布之《四川成渝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川成渝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07	四川成渝	2016/4/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股东也可以通过传真、邮递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公司办公楼三层304室。

(三)登记时间

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9:00-11:00,14:30-16:30

如以传真或邮递方式登记,请于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或该日前送达。

(四)委托代理人

1、委托代理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方式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大会召开前24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

2、委托人为法人的,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五)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其他事项

1、会议预计不超过半天时间,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华

联系电话:028—85527510　　传真:028—85530753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回执

报备文件

《四川成渝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5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2.00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境内外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的议案			
6.00	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6年度国内审计师的议案			
8.00	关于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6年度国际审计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回执

股东回执

截止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我公司(个人)持有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股东账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股东回执以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53 (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 (B)　公告编号:2016-31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4月15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安礼如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原计划在2016年5月4日之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属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无先例事项”的情形,需要向交易对方及有关方面进行协调沟通,并向国资委及有关部门进行汇报和申请,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延期复牌,并承诺最晚将在2016年8月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3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安礼如、余志莉、Shiri Ailon、郭辉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3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B)　公告编号:2016-32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8月5日发布了《因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35),2015年8月1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37),2015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38),2015年9月1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41),并分别于2015年8月26日、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17日、2015年9月24日、2015年10月8日、2015年10月15日、2015年10月29日、2015年11月5日、2015年11月12日、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6日、2015年12月3日、2015年12月10日、2015年12月17日、2015年12月24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4日、2016年1月21日、2016年1月28日、2016年2月4日、2016年2月18日、2016年2月25日、2016年3月3日、2016年3月10日、2016年3月17日、2016年3月24日、2016年3月31日、2016年4月7日、2016年4月1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39、2015-40、2015-42、2015-43、2015-44、2015-46、2015-51、2015-53、2015-55、2015-56、2015-57、2015-58、2015-59、2015-60、2015-61、2015-64、2016-1、2016-3、2016-7、2016-8、2016-13、2016-14、2016-15、2016-16、2016-18、2016-25、2016-26、2016-27、2016-30),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承诺最晚在2016年5月4日之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向控股股东之关联方及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在以色列的下属企业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该公司从事农作物保护业务,与本公司业务具有很强的互补性。交易对手方为中国农化新加坡公司和持有标的资产的另一以色列股东Coor Industries Ltd.。

公司已就其目前股东获知的交易初步信息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55)。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了尽职调查等工作,并对相关实施方案、程序进行了商讨和论证。同时,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对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原计划在最晚在2016年5月4日之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属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无先例事项”的情形,需要向交易对方及有关方面进行协调沟通,并向国资委、国务院及有关部门进行汇报和申请。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

2016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股票将在原停牌期届满后继续停牌,并承诺最晚在2016年8月4日之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上述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承诺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且未获得进一步延期复牌许可,公司将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同时公司将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或届时有关法规或监管机构所允许的其他期限)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53 (200553)　证券简称:沙隆达A B)　公告编号:2016-33号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4日(星期三)下午2:4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3日15:00至2016年5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93号公司会议室。

7、出席会议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2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同日的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

2016年4月28日-29日期间上午8:00—下午4: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93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亲自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且加盖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4月29日下午16:3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553”。

2.投票简称:“隆达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隆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隆达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委托价格
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时间:开始时间为2016年5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发出后,5分钟即生效并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忠港　梁吉勤

联系电话:(0716)8208232;传真:(0716)8321099

通讯地址:湖北省荆州市北京东路93号,邮政编码:434001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6年5月4日召开的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期权
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种类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委托日至本次会议闭幕时为止。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以下停牌股票自2016年04月15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以下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000488	晨鸣纸业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陆金所认(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时间:2016年4月16日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金所资管”)协商一致,决定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优惠内容

自2016年4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陆金所资管(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前端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具体折扣比例,请以陆金所资管交易系统公示为准),若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适用基金产品

具体参与本次费率优惠的产品范围以陆金所资管交易系统公示为准,本公司有权根据活动开展情况增加或减少参与活动的产品范围,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随时关注陆金所资管网站公示。

二、重要提示

1、陆金所资管有权根据活动开展情况暂停或者结束本活动,活动结束时间以陆金所资管页面公告为准,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本活动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基金产品在陆金所资管的前端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赎回、普通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本公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895599

网址:www.abc-ca.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6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6年4月16日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金”)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数米基金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6年4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数米基金官方平台(包括数米基金网、蚂蚁聚宝手机客户端)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数米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数米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本次优惠活动自2016年4月18日起,活动截止时间届时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数米基金处于正常认购期、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数米基金认购、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数米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数米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fund123.cn/	4000766123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abc-ca.com/	40068955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6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6年4月16日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天天基金的费率优惠。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16年4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官方平台(包括天天基金网、天天基金手机客户端)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天天基金代销的基金产品,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

本次优惠活动自2016年4月18日起,活动截止时间届时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天天基金处于正常认购期、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天天基金认购、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天天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1234567.com.cn/	4009918918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abc-ca.com/	40068955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6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2016年0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稳健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